

股票代码:601012

股票简称:隆基绿能

公告编号:临 2022-120 号

债券代码:113053

债券简称:隆 22 转债

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及其附件
（瑞交所上市后适用）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〉及其附件（瑞交所上市后适用）的议案》。鉴于公司拟发行 GDR 并申请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境内外证券交易所互联互通存托凭证业务监管规定》的要求，境内上市公司以其新增股票为基础证券在境外发行存托凭证，应当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境内企业境外发行上市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。公司结合本次 GDR 发行实际情况并参照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2 年修订）》《国务院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别规定》《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备条款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监管要求，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内容，并将制定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作为 GDR 上市后的适用制度，同时根据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相应制定章程附件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（草案）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（草案）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（草案）》有关内容。

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（草案）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（草案）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（草案）》经股东大会批准后，自公司 GDR 成功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。在此之前，现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将继续适用。

具体修订情况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〈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〉修订对照表（GDR 上市后适用）》及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（GDR 上市后适用）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（草案）（GDR 上市后适用）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（草案）（GDR 上市后适用）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（草案）（GDR 上市后适用）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九日